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3001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321號

4F

承辦單位:家庭教育中心

承辦人: 黃敏玲

電話: 07-7409350轉14 傳真: 07-7409351

電子信箱: h92g001@kcg. gov. tw

受文者: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: 高市教家字第110700347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4128185宣導單及宣導語各1份(隨文引入) (38733814\_11070034700A0C\_ATTCH2.

odt \ 38733814 11070034700A0C ATTCH3. ipg)

主旨:請各校利用多元管道協助宣導「4128185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」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為增進國人親職教育的知能,營造國人家庭幸福,教育部 創建整合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為單一碼「412-8185」, 提供民眾親職教養、家人關係、婚姻溝通、情感抉擇等家 庭問題之諮詢服務。旨揭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六9: 00~12:00、14:00~17:00;週一至週五18:00至21: 00。
- 二、請貴校運用LED電子看板或相關資訊公告協助宣傳,或將旨 揭訊息印製在家庭聯絡簿,供家長參考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副本:本局家庭教育中心電2027/02/18文14:24:08 辛